



# HUA LIEN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9)

###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華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六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615,203	718,909
銷售成本		(753,113)	(694,855)
(毛損) 毛利		(137,910)	24,054
其他經營收入		14,638	14,565
分銷成本		(220)	(408)
行政費用		(68,943)	(31,786)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及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4)	(65,675)	(112,242)
經營虧損	(5)	(258,110)	(105,817)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之利息		(11,292)	(8,619)
稅前虧損		(269,402)	(114,436)
本年度所得稅（支出）收入	(6)	(18,660)	1,597
本年度虧損		(288,062)	(112,839)
應佔方：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93,968)	(73,362)
少數股東權益		5,906	(39,477)
		(288,062)	(112,839)
股息	(7)	-	-
每股虧損（仙）	(8)		
— 基本		(39.61)	(10.68)
—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僅供識別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3,430	221,065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		44,649	43,441
遞延稅項資產		10,254	27,560
		<u>258,333</u>	<u>292,06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55,206	186,1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142,712	444,483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		1,078	1,024
抵押銀行存款		1,500	1,500
銀行結存及現金		52,389	13,107
		<u>352,885</u>	<u>646,287</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7,589	78,825
一名董事之貸款		16,534	16,832
稅務負債		11,916	11,799
欠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		1,880	1,786
銀行借貸		160,358	182,564
		<u>208,277</u>	<u>291,806</u>
流動資產淨值		<u>144,608</u>	<u>354,481</u>
資產淨值		<u>402,941</u>	<u>646,54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	82,368	68,640
儲備		318,477	575,811
股東應佔權益		<u>400,845</u>	<u>644,451</u>
少數股東權益		<u>2,096</u>	<u>2,096</u>
總權益		<u>402,941</u>	<u>646,547</u>

## 附註

###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對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多項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法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過往期間調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脹經濟體系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在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或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福利資產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及兩者之相互關係 <sup>3</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此等準則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 2. 業務及地區分類

根據本集團之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以地區分類作為其主要呈報方式。

### 業務分類

本集團僅從事製造及銷售皮革。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對經營業績之貢獻及資產均來自此業務分類。

###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按客戶之地區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有關地區主要位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 3. 業務及地區分類

有關該等地區市場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零七年

	美國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438,292</u>	<u>156,860</u>	<u>20,051</u>	<u>615,203</u>
業績				
分類業績	<u>(126,458)</u>	<u>(100,957)</u>	<u>(30,695)</u>	<u>(258,110)</u>
融資支出				<u>(11,292)</u>
稅前虧損				<u>(269,402)</u>
所得稅支出				<u>(18,660)</u>
本年度虧損				<u><u>(288,062)</u></u>

二零零六年

	美國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u>570,103</u>	<u>148,806</u>	<u>-</u>	<u>718,909</u>
業績				
分類業績	<u>1,833</u>	<u>(111,666)</u>	<u>4,016</u>	(105,817)
融資支出				<u>(8,619)</u>
稅前虧損				(114,436)
所得稅收入				<u>1,597</u>
本年度虧損				<u>(112,839)</u>

#### 4. 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日，董事會宣佈，由於西安市人民政府發出通告，鼓勵西安生產廠房所在地區之企業遷往西安其他新工業區及物流區，以符合政府之市鎮重建計劃，因此西安生產廠房（「西安華聯」）已暫停運作。鑑於對暫停運作之相關損失及興建新生產廠房之各方面賠償涉及不同級別之多個政府部門，加上賠償牽涉不同法例及法規，當中部分缺乏實施規則，故此有關磋商頗為繁複，在二零零七年無甚進展。又鑑於有關磋商無甚進展，故目前難以預計由重置廠房至新生產廠房全面投產所需之時間。董事預期或需時兩至三年或以上。

鑑於西安華聯未來須進行樓宇遷拆工程，暫時未能確定磋商及興建新生產廠房所需之時間，西安華聯須暫停運作，加上市場需求瞬息萬變，存貨以及廠房及機器可能不適合及不可作日後生產之用，預期現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以及存貨之可變現淨值會大幅降低，因此本集團已於去年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部分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以及撇銷存貨。本年度，鑑於未能確定西安華聯恢復營運之時間，以及難以於與客戶暫停貿易關係後收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董事經審慎考慮後，決定於本年度就逾期超過一年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進一步計提額外減值虧損撥備。

已計提之減值虧損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32,37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	<b>65,675</b>	30,435
撇銷存貨	-	49,432
	<u><b>65,675</b></u>	<u>112,242</u>

## 5. 經營虧損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存貨撥備(撇銷)	34,033	(84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1,949	34,398
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攤銷	1,078	1,024
	<hr/>	<hr/>
折舊及攤銷總額	33,027	35,422
	<hr/>	<hr/>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8)	136
呆壞賬撥備	46,236	11,912
	<hr/> <hr/>	<hr/> <hr/>

## 6. 所得稅支出(收入)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六年:17.5%)計算之香港利得稅	16	21
中國企業所得稅	-	2,112
	<hr/>	<hr/>
	16	2,133
	<hr/>	<hr/>
過往年度香港利得稅超額撥備	-	(1)
	<hr/>	<hr/>
遞延稅項	18,644	(3,729)
	<hr/>	<hr/>
	18,660	(1,597)
	<hr/> <hr/>	<hr/> <hr/>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現行稅率計算。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中國根據中國國家主席令63號頒佈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中國國務院發出新法例之實施規則。預期實施新稅法對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累計之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金額並無構成任何重大財務影響。

## 7.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

## 8.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u>虧損</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293,968)</u>	<u>(73,362)</u>
	二零零七年 千股	二零零六年 千股
<u>股份數目</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742,064</u>	<u>686,400</u>

由於年內未行使之認股權證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披露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由於二零零六年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故並無於該年度呈報每股攤薄虧損。

##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政策為給予貿易客戶90天之平均信貸期。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有貿易應收款項約97,17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5,133,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30天內	53,954	27,255
31至60天	34,584	38,938
61至90天	7,213	48,888
91至180天	1,420	70,052
	<u>97,171</u>	<u>185,133</u>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有貿易應付款項約17,33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1,438,000港元),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30天內	10,459	4,218
31至60天	92	1,015
61至90天	501	2,959
91至180天	3,027	16,323
181天至一年	1,739	28,192
一年以上	1,521	8,731
	<u>17,339</u>	<u>61,438</u>

## 11.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零七年 千股	二零零六年 千股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u>法定</u>				
於年初及年終	<u>1,500,000</u>	<u>1,500,000</u>	<u>150,000</u>	<u>150,000</u>
<u>已發行及繳足</u>				
於年初	686,400	686,400	68,640	68,640
已發行股份	<u>137,280</u>	–	<u>13,728</u>	–
於年終	<u>823,680</u>	<u>686,400</u>	<u>82,368</u>	<u>68,640</u>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六日,本公司已發行及配發合共137,28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股份,作價每股0.262港元。該等新股份於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615,203,000港元，較二零零六年之718,909,000港元下跌14.4%。營業額下跌主要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西安生產廠房暫停運作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為293,96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則為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73,362,000港元。每股基本虧損為39.61港仙（二零零六年：10.68港仙）。虧損淨額主要源自以下因素：(1)毛利率下跌25.7%引致貿易虧損137,900,000港元，而錄得貿易虧損乃由於平均售價下跌約11%、售貨成本增加約14%及存貨準備增加34,000,000港元所致。平均售價因客戶需求於年內轉向相對低價之時興產品而降低；售貨成本增加則因農產品價格急升，同時推高生皮價格，令原材料平均成本增加約8%，加上原油價格不斷上升，同時推高化學品及基本能源成本價格；而存貨準備則因毛利率下跌令皮革之可變現淨值減少而增加；(2)年內於行政費用中就呆壞賬作出額外減值撥備46,200,000港元，作出額外呆壞賬減值撥備之原因，在於歐盟對來自中國之鞋類產品徵收大額反傾銷徵稅，皮革產品之出口稅退稅稅率調低及撤銷，以及生產成本持續上升，令其營商環境轉差，致令逾期未付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3)由於與已暫停營運之西安生產廠房之貿易關係經已暫停，以致難以收回已逾期超過一年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故就該等款項作出額外減值撥備65,700,000港元。

地區市場分類方面，美國仍是本集團營業額之主要來源。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國市場之營業額佔銷售總額71.2%，二零零六年則為79.3%；而中國市場之業務佔25.5%，二零零六年同期則佔20.6%。於回顧年度內，市場分類並無重大轉變。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年內，本集團主要依賴本集團經營業務所產生之內部資金以及由本集團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之循環信貸融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借貸為160,358,000港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82,564,000港元。總借貸中，160,35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82,564,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而零港元（二零零六年：零港元）則須於一年後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金達400,84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44,451,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與負債比率（按本集團之總借貸除以股東資金之基準計算）為40.0%（二零零六年：28.3%）。

本集團之銷售額及採購額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算。因此，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預期為微不足道。銀行借貸同樣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計算，而利息乃按浮動利率基準計算。本集團管理層將緊密注視利率波動，並將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將本集團之利率風險減至最低。

## 或然負債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合共約達1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37,000,000港元）之土地使用權之預繳租賃費、物業、廠房及機器、約5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52,000,000港元）之存貨以及約1,5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多間銀行，以取得本集團之一般銀行信貸。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二日，向西安華聯製皮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華聯」）借出9,800,000美元之中國銀行西安分行接獲陝西省高級人民法院發出之令狀，授予該銀行合法權利凍結及暫押西安華聯之所有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應收賬款及銀行結存。年內，與西安市政府商討賠償及與中國銀行西安分行商討還款安排等事宜仍未有進展。於結算日，中國銀行西安分行繼續暫押西安華聯之銀行賬戶、物業、廠房及機器以及存貨作為附加抵押品（於結算日並無賬面值）。由於與政府部門商討賠償之進度緩慢，將無可避免延長償還貸款之時間。就此，中國銀行西安分行於年內已透過進一步暫押江門市華聯製皮工業有限公司（「江門華聯」）（貸款擔保人）之已抵押預繳租賃費及若干已抵押樓宇（於結算日之賬面值約為40,600,000港元），加大該筆貸款之抵押品。鑑於暫押行動不會影響該等已抵押資產之合法使用權，而暫押亦只為該等已抵押資產之從屬權利，故董事相信該等已抵押資產之產權負擔將不會對江門華聯之營運構成重大影響。

## 僱員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香港、台灣及中國僱有743名（二零零六年：771名）全職管理、行政及生產員工。

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按個別員工表現以及按各區薪酬趨勢基準而釐訂，並將每年檢討。本公司亦設立購股權計劃，並為中國員工提供員工宿舍。

## 展望

由於銷售需求仍集中於較低價之時興產品，加上原材料成本持續上漲，因此，二零零八年上半年皮革產銷之表現可能仍然欠佳。為減低負面影響，董事會將進一步審視調整售價之可能性，以減輕毛利率縮減之壓力，並會密切監察未收回之貿易應收款項以降低信貸風險。此外，董事會正研究將業務多元化發展至新業務線之可能性，以開拓新收入來源。

##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 **Jumbo 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Jumbo Right**」）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一份意向書，據此，**Jumbo Right**或會向該獨立第三方收購後者於非洲三家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權益。該等公司從事於非洲種植甘蔗及生產糖和乙醇，以及於非洲及歐洲市場銷售該等產品。

上述建議收購事項之總代價約為12.8億港元，本公司將就此按發行價每股新股0.60港元發行新股份，並發行本公司可換股票據，可由可換股票據持有人按每股新股0.60港元之換股價行使。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七日之公佈。建議收購事項現正進行盡職審查，於本報告日期尚未完成。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列各項除外：

### 守則條文A.4.1

本公司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以特定任期。然而，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按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規定。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而該守則之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規定準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刊載年報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當中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登載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網站 [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 及本公司網站 <http://finance.thestandard.com.hk/en/0969hualien> 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施江芳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四名為執行董事施江芳先生、廖元江先生、周雁霞女士及況勇先生；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柳博士、于吉瑞先生及李曉偉女士。